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事项办理服务指南

**一、实施机关**

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**二、实施依据**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》

**三、受理条件**

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的，予以受理；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如申请人能够当场更正，更正后予以受理，不能当场更正的，进行一次性告知。

**四、办理材料**

见《一张表单》

**五、办理流程图**

**见《办理流程》**

**六、办理时限**

资料齐全并符合所有条件者在15个工作日作出准予许可。

**七、收费标准**

不收费

**八、办理地址：**博湖县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发改窗口

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14室

联系电话：0996-6623127

**九、办理时间：**星期一至星期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上午10：00-14：00   下午：16：00-20：00

**十、常见问题：**

无